

國立臺灣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系(四年制)

107 學年度之前入學學生必修課程適用 107 學年度必修課程標準對照表 P2

107 學年度之前必修課程標準		107 學年度必修課程標準		備註
科目名稱	學分數	科目名稱	學分數	
電資概論與工程倫理	2	電資概論與工程倫理	2	二選一
台灣電資產業論壇與工程倫理	2	台灣電資產業論壇與工程倫理	2	
實務專題(上)	2	實務專題(上)	2	107 學年度取消校外實習 抵免實務專題
實務專題(下)	2	實務專題(下)	2	
資工校外實習 (備註一)				

備註：

- 一、「資工校外實習」所指課程為：資工實務暑期校外實習 3 學分課程、資工實務校外實習（五）6 學分課程、資工實務校外實習（六）6 學分課程及資工實務校外實習(一)、(二)、(三)、(四)1~9 學分等課程。
- 二、「實務專題(上)、實務專題(下)」與「資工校外實習」修課規定：學生可選擇「實務專題(上)、實務專題(下)」共 4 學分或「實務專題(上)、實務專題(下)」與「資工校外實習」各 2 學分等二種修課方式。